

证券代码：300757

证券简称：罗博特科

公告编号：2025-085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下午15:00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充分讨论、认真审议，选举朱华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朱华侨先生将与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会作出决议之日起三年。

朱华侨先生符合《公司法》等规定的职工代表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朱华侨先生担任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朱华侨，男，197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学士。朱华侨先生2000年7月至2001年3月任江苏沙钢集团工艺员；2001年4月至2002年6月任越峰电子烧结设备主管；2002年7月至2004年6月任华硕（苏州）设备主管；2004年7月至2009年9月任美国环球仪器（香港）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工程师；2009年10月至2015年9月，任帝目自动化设备（苏州）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深项目经理。

截至目前，朱华侨先生持有宁波科骏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0.6813%的股权，宁波科骏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罗博特科5.18%的股份；朱华侨先生直接持有罗博特科0.0017%的股份；朱华侨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朱华侨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查询核实，不属于国家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